

九二一震災住宅重建進度雙週報(第 50 期)

目 錄

壹、重建區組合屋輔導安置作業

- ◆重建區組合屋輔導安置及整併作業 壹-1

貳、「九二一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辦理情形

- ◆ 一、都市更新實施方案 貳-1
- ◆ 二、震損集合住宅修復補強、拆除及重建實施方案 貳-3
- ◆ 三、個別住宅重建與臨時住宅（鐵皮屋）輔導實施方案 貳-6
 - ◆ 四、農村聚落重建實施方案 貳-8
 - ◆ 五、原住民聚落重建實施方案 貳-9
 - ◆ 六、新社區開發實施方案 貳-10
 - ◆ 七、土石流實施方案 貳-11
 - ◆ 八、配合措施 貳-12

參、新社區開發辦理情形

- ◆ 一、新社區開發計畫及辦理情形 參-1
- ◆ 二、新社區開發及完工進住相關會議決議摘要 參-6

肆、附錄

- ◆ 一、「九二一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協調
專案小組第 120 次會議決議重點摘要 肆-1
- ◆ 二、各機關(92.10.01—92.10.31)推動住宅重建重點工作紀要 肆-4

重建區組合屋輔導安置及整併作業

截至十一月四日之統計，重建區一二處五八五四間組合屋，已整併拆除七十八處，三、〇二六間(其中四十七處全部拆除，三十一處部分拆除)，目前居住於組合屋之受災戶仍有二、〇〇六戶尚待安置(表 1-1)。

表 1-1 組合屋整併拆遷情形表

統計至 92. 11. 04

	興建(拆除)處數	興建(拆除)總間數	空屋數	現安置戶數
南投縣	81(60)	4031(2090)	490	1409
台中縣	23(15)	1481(824)	165	453
台中市	3(2)	218(80)	34	89
雲林縣	1(0)	14(0)	1	11
苗栗縣	3(1)	103(32)	31	37
嘉義縣	1(0)	7(0)	0	7
總計	112(78)	5854(3026)	721	2006

註：1. 拆遷處數包括全部拆除 47 處及部分拆除 31 處。

2. 資料來源：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一、都市更新實施方案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1.辦理撥貸都市更新地區範圍內取得貸款有困難之住戶(包括受災戶及非受災戶)	內政部營建署(財務組)	3,754,000	<p>1.本案經費業經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召集相關單位於九十一年十月三十日研商確定委託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辦理融資撥貸契約(三十億元分三期撥付)及分工事宜，現已依前開決議撥付十億元予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在案。</p> <p>2.第二期經費十億元於九十二年九月十七日函請重建會逕撥基金會，委託建經服務費及管理銀行手續費之三、五〇〇萬元亦於九十二年九月十五日函請重建會逕撥基金會。</p> <p>3.截至目前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審通過之社區已撥付九五八、二二〇千餘元。</p>	
2.補助災區社區開發更新規劃設計費	內政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	50,000	<p>1.九十年五月二十八日函頒「補助九二一震災災區社區更新規劃設計須知」，函送重建區各地方政府據以辦理，迄今尚未接獲地方政府申請撥款。</p> <p>2.鑑於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已編列相同經費補助，重建社區均向該基金會申請補助。有鑑於此，本署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函報請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建請同意本項經費全數減列。</p>	
3.辦理補助社區公共設施工程(扣除集合住宅部分)(含道路拓寬、排水、污水處理、公共開放空間)設計費用	內政部營建署(公共工程組)	6,000	<p>1.本計畫係配合災區於辦理都市更新時，縣市政府可依「補助九二一震災重建區(以都市更新規劃辦理)公共設施工程(含道路拓寬,排水,污水處理,公共開放空間)設計須知」申請相關經費補助。</p> <p>2.本署業已九十二年二月十七日函請台中縣政府及南投縣政府協助輔導轄區內之都市更新會(扣除集合住宅部分)依上開之規定申請補助。</p>	
4.補助都市更新地區公共設施興建與復舊工程費用	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	510,000	<p>本署於九十年十月三十日訂頒「九二一地震重建區新社區開發地區及都市更新地區公共設施興建與復舊工程費補助作業要點」，目前尚無申請案件。</p>	本預算與方案六之4，合計五一〇、〇〇〇千元

辦理中之 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5.補助都市更新地區公共設施用地徵收及地上物拆遷費用	內政部營建署(土地組)	200,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重建區十個縣市九十及九十一年度並未提出申請補助。 2.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五日修正發布「九二一震災重建新社區開發、都市更新地區內土地徵收及地上物拆遷補償費撥貸、補助作業須知」部分條文。 3.南投縣政府前函送中寮永平更新單元四補助申請案，因所申請補助之公共設施用地未列入共同負擔，不符補助規定，本署已函復該府，請依作業須知規定辦理。 	

二、震損集合住宅修復補強、拆除及重建實施方案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1.房屋毀損訴訟鑑定費用	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	7,244	1.台中大里成功國宅刑事訴訟鑑定補助七四四千元。 2.核撥張三雅砌管委會刑事訴訟鑑定補助一、五〇〇千元。 3.核撥草屯鎮永昌市場民事訴訟鑑定先行墊支費用二、七三六、二五〇元。 4.九十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核撥大里成功大樓先行墊支費用八九五千元。 5.九十二年九月十九日撥付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新坪生活社區鑑定人員服務費一〇〇元。	
2.組成建築物安全鑑定小組，受理當事人或縣市政府提出之鑑定申請	公共工程委員會 內政部營建署(署統籌)	67,924 1,276	1.截至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五日止，計有四十四件申請案，已全數結案。 2.至九十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止新收件之申請案計十九件。	已結案
3.辦理災區震損集合式住宅地下層拆除	公共工程委員會	100,000	1.本計畫編列預算一億元，於九十一年度補助七件，共補助一、五八一萬三、六一七元，所餘預算為八、四一八萬六、三八三元，轉入九十二年度繼續執行。 2.九十二年度已申請補助案件計有十八件，除總統官邸所需經費一八四萬一、八四〇元由八十八年下半年及八十九年度追加預算保留款支應並已撥付縣府外，其餘十七件所需經費合計二、一八六萬八、一〇六元由第一期特別預算支應。	
4.補助各縣市政府辦理輔導各震損集合住宅住戶召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完成修復補強協調工作	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	8,870	1.已撥付台北縣政府之申請經費六二〇千元，南投縣政府之申請經費三、六八〇千元；台中縣政府申請經費四、五八〇千元。 2.台北縣政府九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函報支用經費數，並繳回餘款結案。 3.本案辦理期限台中縣政府至九十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南投縣政府至九十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4.十月十一日函催台中縣政府儘速檢據及成果辦理核銷結案。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5. 委託建築師公會及相關專業技師公會成立修復補強技術服務團體	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	9,990	1. 九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辦十月份緊急應變演練會議。 2. 十月三十日建築師公會全聯會派員配合重建會查核松嶺社區活動中心重建工程。 3. 十月十六日台灣省土木技師服務團派員配合複查南投埔里中華信義區大樓修復補強工程。	
6. 辦理融資鋼骨構造重建集合住宅	內政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	30,000	1. 本作業目前僅有台北市慶福大樓都市更新案，經本署於九十一年八月二十八日核發融資獎勵證明，惟該重建案已向財團法人九二一重建基金會申請臨門方案之重建無息融資，重建資金尚不致匱乏，因此尚未依本作業規定申領融資獎勵。 2. 因本項作業受財團法人九二一建基金會臨門方案之重建無息融資排擠效應之影響，目前尚無新申請案。	
7. 補貼受讓公寓大廈區分所有權人產權貸款之利息	內政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	1,800	1. 配合九十二年二月七日「九二一震災重建暫行條例」修正公告，本署於九十二年二月二十六日修正頒布「金融機構辦理九二一震災受讓公寓大廈區分所有權人產權貸款之利息補貼額度及申辦作業程序」。 2. 已核撥土地銀行申請台中中興大樓三戶及第一銀行申請台北惠寶大樓八戶共十一戶利息補貼，共計一、〇五〇、五四三元。	
8. 危險建築物拆除	公共工程委員會	18,750	1. 本計畫編列預算二、五〇〇萬元，九十一年度已撥付經費共計四九三萬一、一六二元，所餘預算為二、〇〇六萬八、八三八元，其中六二五萬元奉行政院核定調整支應「提升九二一重建區工程施工品質」計畫，其餘一、三八一萬八、八三八元轉入九十二年度繼續執行。 2. 九十二年度已核定繼續執行經費六八八萬三、九八七元，略述如下： (1) 苗栗縣政府：核定補助一件，已決算撥款。 (2) 台中縣政府：核定補助十九件，已發包十五件(已完成拆除十四件，其中十件已決算撥付縣府五十八萬二、八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p>○○元)，四件因多次流標，尚未完成發包。</p> <p>(3)南投縣政府：南投縣核定補助三十一件，已完成決算二十八件，並已撥付四十萬六、五二五元在案，拆除中二件，其餘一件因縣府確認無立即危害，並決定免拆，本會已刪除該項拆除工程補助經費。另暫列一件草屯鎮永昌市場，尚未完成鑑定程序，仍需俟最終鑑定結果確認須拆除後，方可辦理發包作業。</p> <p>(4)嘉義市政府：國際大樓最終鑑定結果為拆除，決算金額三十九萬六千元，已撥付縣府在案。</p>	
9. 補助災區示範性重建地質鑽探費	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	23,010	<p>1. 本署於九十年十一月一日訂頒「九二一震災重建地區示範性社區重建地質鑽探補助作業要點」。</p> <p>2. 本補助作業要點係以九十二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取得建照者為補助對象，截至目前已執行件數含本署新社區開發部分共五十八件，撥出數為一六、六〇三千元，本作仍繼續接受申請中。</p> <p>3. 為應災區重建需求，由「補助災區示範性集合住宅修復補強工程費」中調整二、六八六千元、「補助災區震損集合住宅地下層建築物拆除費」中調整二一九千元及「補助災區縣市政府住宅需求調查作業費」調整四、一〇五千元及組合屋改善計畫調整六、〇〇〇千元，共計一三、〇一〇千元至本計畫項下以備支應。</p>	
10. 補助災區震損集合住宅地下層建築物拆除費	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	24,781	<p>1. 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於九十年五月廿二日發布實施「九二一震災重建區震損集合式住宅地下層拆除經費補助執行要點」。</p> <p>2. 截至目前已有八棟集合住宅提出申請補助，合計申請補助金額為二四、七八〇、九七二元。</p>	

三、個別住宅重建與臨時住宅（鐵皮屋）輔導實施方案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1.辦理融資整體都市更新範圍外及農村聚落區外個別受災戶居民重建	內政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	340,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九十年九月十二日函頒「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個別住宅重建融資撥貸作業要點」，十一月二十三日函頒「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個別住宅重建委託建築經理公司服務申請補助須知」及「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個別住宅重建融資撥貸作業須知」，並與七十四家金融機構完成簽約手續及委託台灣土地銀行擔任經理銀行。 2.九十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提報九二一震災重建更新基金管理委員會報告「九二一震災個別住宅重建融資撥貸機制運作檢討與對策」，並通過個人雖曾有信用不良紀錄但目前有固定收入且有償債能力之個別住宅受災戶可納入本融資機制之適用範圍，重建委員會於五月十五日函送上開決議予各金融機構請協助辦理。 3.九十一年八月十四日及十月十六日函頒修正相關作業規定，將非採都市更新方式辦理重建之集合住宅及依九二一震災鄉村區重建及審議作業規範辦理社區重建納入個別住宅重建融資機制，擴大本機制之適用範圍。 4.賡續進行個別住宅重建戶，非採都市更新方式辦理重建之集合住宅及依九二一震災鄉村區重建及審議作業規範辦理社區重建案輔導。 	
2.辦理補助災區個別建築物重建規劃設計費	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	719,3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累計至九十一年底已補助四、三八〇件，共二〇三、六五九、九六〇元。 2.九十二年度截至九月底計補助一、一八五戶，共計五四、一四三、三〇〇元。 3.目前所餘經費不敷十月補助款，業於九十二年十月廿二日發函向重建會提出申請。 	
3.辦理補助災區住宅污水處理設施	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	1,001,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項計畫以本署八十八下半年度及八十九年度追加十億元支應。 2.本計畫已撥付台北縣政府等八個縣市政 	

辦理中之 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府，經費共計四二〇、一〇〇千元。 3.完成撥付台中縣政府九十二年度補助經費一〇〇、〇〇〇千元。	
4.補助及獎勵災區縣市政府辦理個別住宅重建景觀改善工作	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	250,000	1.本案正依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與會計事務處理應行注意事項，請縣市政府辦理撥款中。 2.因台北市政府、台北縣政府函示無相關補助個案，已獲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同意取消補助款。 2.已撥付南投縣政府申請之第一期款五百萬元。 3.預定於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一日召開研商景觀改善獎勵補助要點修正會議。	

四、農村聚落重建實施方案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1.農村聚落重建計畫:委託辦理蜈蚣里等專案之規劃、公共設施興建與復舊工程	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774,050	<p>1.公共設施建設：五十個農村聚落重建規劃區之道路及排水改善、野溪整治、護坡擋土設施、環境綠美化及其他公共設施等一三八件工程已全部完竣。</p> <p>2.產業發展建設：本項工作以採分階段實施，分批分次動支預算方式，實施期限自九十年十一月一日至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施地點共十九區，目前社區營造工程均已完工，正陸續辦理驗收工作。</p> <p>3.山坡地保育管理及超限利用地輔導造林：本項工作補助縣市政府培育苗木針對災區山坡地超限利用地予以輔導造林及山坡地查報取締等工作，有關育苗部分，業由重建地區縣市政府發包委託育苗完成。</p>	

五、原住民聚落重建實施方案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1.辦理融資原住民災區受災房屋	原住民族委員會	416,000	因部分受災戶已透過九二一緊急家園重建融資，或各單位之補助款陸續完成重建，經檢討後決議本計畫執行戶數預估保留二六〇戶，以每戶貸款一六〇萬元計，同意保留四億一千六百萬整廣續執行，剩餘經費全數減列。	
2.加速九二一重建區原住民及鄉村聚落簡易住宅重建計畫	營建署（建築管理組）	8,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案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四月十九日辦理二場說明會，業已結案。 2.九十二年七月十一日函送災區縣市政府「問與答手冊」並請其廣為宣導。 3.九十二年七月十八日於地利村、潭南村召開座談會，經統計有八戶原住民可參加本計畫，目前潭南村二戶正處理中、六戶正請照中。 4.九十二年八月十五日再函送問與答手冊予和平鄉公所，並請其廣為宣導。 5.依重建委員會指示，九月十九日、二十四日二度洽本案委託單位協助苗栗縣泰安鄉原住民申請本案。 6.委託單位依重建基金會所送家屋再造名單一一電訪過濾，統計約 40 餘受災戶至今未重建，剋加強協助辦理中。 	

六、新社區開發實施方案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1.辦理撥貸新社區開發：一般住宅二、五〇〇戶，平價住宅七〇〇戶	內政部營建署 (財務組)	一般 3,704,090 一般(90年二期土地) 370,000 平價 1,750,000	1.本署於九十年九月十四日訂頒「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融資新社區開發撥貸作業要點」。 2.新社區融資撥貸截至目前已核撥土地款九〇五、〇七六千元，工程款五五三、九四九千元，其餘經費繼續配合興建一般住宅融資撥貸。 3.新社區平價住宅興建補助費用已核撥工程款七六、二〇四千元，其餘經費繼續配合興建平價住宅。 4.台中縣德隆新社區、草屯紅瑤、中寮大丘園平價住宅、埔里南光平價住宅等均提重建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陸續辦理開發經費請撥中。 5.雲林嘉東新社區修正後財務計畫書已送重建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中。 6.有關先前以融資撥貸方式撥付之平價住宅興建經費，已報重建會調整為補助，俟核復後，再配合辦理轉正，至於補助預算部分，已由重建會開會決議由地方政府以代收代付方式處理。	
2.補助災區新社區開發規劃設計費	內政部營建署(企劃組)	30,000	1.本項預算業經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九十一年五月九日同意減列為三〇、〇〇〇千元。 2.上開新社區之開發規劃設計費，將依「九二一地震災後重建新社區開發規劃設計費補助作業要點」規定辦理規劃設計費補助事宜。	
3.補助災區新社區開發地區相關規劃工程設計及施工管理等之技術顧問費用	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	10,000	本署於九十年十月三十日頒布實施「九二一地震重建區都市更新地區及新社區開發地區技術顧問費用補助作業要點」，目前尚無申請案件。	
4.補助新社區開發地區公共設施興建工程費用	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	510,000	本署於九十年十月三十日頒布實施「九二一地震重建區新社區開發地區及都市更新地區公共設施興建與復舊工程費補助作業要點」，目前已核列一件工程八七三	本預算與方案一之4，合計五一〇、〇〇〇千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〇〇〇元，其餘已辦理動支六三、九五二、八〇七元。	元。
5.補助新社區開發地區公共設施用地徵收及地上物拆遷費用	內政部營建署(土地組)	200,000	1.九十二年度已補助台中縣太平德隆、石崗、東勢，南投縣竹山柯子坑等新社區聯外道路、公園等公共設施用地費一億一、三一七萬元。 2.優先辦理之新社區開發案中，除上開社區外，南投縣埔里北梅、水里鉅工段，以及雲林縣嘉東新社區等亦有補助需求，將配合開發進度辦理補助作業。	

七、土石流實施方案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以新社區開發方式安置土石流遷村戶，辦理融資或投資十二處土石流危險區居民遷建	內政部營建署(財務組)	550,000	目前辦理之「埔里北梅新社區」開發經費撥貸案，預定提報九十二年十一月三日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俟通過後將依施工進度辦理融資撥貸作業。	

八、配合措施

辦理中之 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 算 (千元)	辦 理 情 形	備 註
1. 組合屋用地租金補助	公共工程委員會	25,000	已於九十二年二月十八日訂定「組合屋用地租金申請補助作業須知」。	
2. 委託金融機構辦理融資業務手續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12,800	1. 原住民族委員會： (1) 九十年九月十三日函頒「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融資原住民聚落住宅重建撥貸作業要點」，並五台灣土地銀行等四十家金融機構完成簽約手續，受理受災戶申請。 (2) 九十年十二月六日函頒「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融資原住民聚落住宅重建撥貸作業須知」，正式開辦本項業務，並於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起下鄉宣導，截至九十二年二月二十日，計有一戶申請，惟該戶嗣後轉貸中央銀行千億緊急房貸，故本業務截至目前尚無申貸案件。	
	內政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財務組)	34,825	2. 內政部： 本部於九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由九二一震災社區重建更新基金撥付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辦理都市更新地區重建融資撥貸手續費一、〇〇〇萬元。個別住宅重建融資業務已與七十四家金融機構完成貸款簽約手續，並委託台灣土地銀行擔任經理銀行，截至目前尚無申請案件。	
3. 補助原購屋貸款借款人負擔之利息之差額	內政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	15,582	1. 本部於九十年七月廿六日發布「補貼金融機構辦理九二一震災重建暫行條例第五十三條第五項規定原購屋貸款利息差額實施要點」。 2. 截至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止，計有十七家金融機構提出申請，已核撥八十一戶，核撥補貼金額九、五五六、三五五元。	

辦理中之工作項目	承辦單位	預算 (千元)	辦理情形	備註
4.補助災區山坡地住宅社區水土保持搶修工程	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	130,000	本作業目前計受理六件水土保持工程,核定工程費九八、五二〇千元,已核撥第一、二、三期工程款,合計六八、八〇六千元,交由地方政府辦理。	
5.補助災區縣市政府辦理組合屋改善計畫	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	60,000	1.本項計畫已核准廿七件計四六、四九二千元,並於九十年十月三十一日函各縣市政府督促公所儘速函送本署申請補助。 2.組合屋改善工作大都已完成,除化糞池需定期抽送外,已無其他需改善工程,故保留六〇、〇〇〇千元,其餘七〇、一〇七千元已送行政院重建委員會同意減列。	
6.補助災區縣市政府對坡地住宅社區緊急搶修工程之補助費	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	80,000	本計畫目前有二十一項工程辦理撥款,計七九、四七〇、二五〇元,本項經費本年度內應可執行完畢。	
7.補助災區示範性集合住宅修復補強工程費	內政部中部辦公室(營建業務)	40,000	1.本署於九十年九月二十四日發布「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九二一震災震損集合住宅必要性公共設施修復補強工程補助及施工抽查作業要點」,依要點由縣市政府受理申請審查核可後報本署審查同意。 2.本署成立審查小組審查,截至九十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縣市政府已受理四十一項申請案,其中三十七件由縣市政府完成初審報本署複審,已提報審查小組審查完竣三十七件(已發同意函有三十五件,二件需依審查意見重新檢討修正預算書後再簽請召請人核定)。	
8.補助災區縣市政府住宅重建需求調查作業費	內政部營建署(都市計畫組、國民住宅組)	15,000	本作業項目已核撥台北縣等七個縣市住宅重建需求調查作業費,計一〇、八七一、三〇〇元,除台中市政府尚未辦理核銷外,其餘縣市均已核銷結案,本署已多次函催台中市儘速辦理核銷。	

一、新社區開發辦理情形

表 3-1-1 優先辦理之新社區開發進度統計表

辦理進度	縣市	社區名稱	興建戶數		進度說明	備註
			一般	平價		
已完工	台中縣	1.東勢及第新社區	74	0	92.04.24 取得使照	已配售 17 戶，09.16 辦理第四階段公告
	南投縣	2.茄苳新社區	60	0	92.02.27 取得使照	已配售 37 戶，08.05 辦理第四階段公告，已有 39 戶申請。
			0	61	92.08.15 取得使照	08.01 辦理公告配售已有 19 戶進住。
		3.竹山柯子坑	98	0	92.09.15 完工	
施工中	台中縣	1.東勢鴻運新社區	0	48	91.11.08 開工	
		2.大里菸類試驗所	0	49	92.07.08 開工	
		3.太平市德隆	68	70	92.08.10 開工	
	南投縣	4.竹山柯子坑	0	56	92.01.10 開工	
		5.埔里北梅	184	0	92.06.06 動土	縣政府自辦
		6.草屯鎮紅瑤	0	19	92.07.09 開工	
		7.中寮鄉大丘園	0	18	92.08.04 開工	
		8.埔里鎮南光段 (A 區)	0	54	92.08.22 開工	
規劃中	台中縣	1.石岡鄉新石城	42	35	訂於 92.11.18.開標	
	南投縣	2.埔里鎮南光段 (B 區)	0	102 單元	細部設計中	92.09.17.掛號申請建照，92.9.29.複審完成。俟南投縣政府出具土地使用權同意書後即可領照。
		3.水里鉅工段	6	13	細部設計中	1.土地已取得。 2.縣府辦理現有巷道廢道改道作業中。
	雲林縣	4.斗六嘉東	439	0	重新修正綜合規劃書，原訂完工時程擬延至九十三年八月。	協議換地

表 3-1-2 優先辦理之新社區開發情形表(內政部營建署負責開發部分)

縣別	社區名稱	基地面積 (公頃)	規劃興建 戶數		主辦 單位	辦 理 情 形	預定期程	
			一般	平價			完工	進住
台中縣	1. 東勢新社區(原東勢國宅用地)	1.40	74	0	營建署 縣政府	東勢及第社區： 1.本基地計興建七十四戶四樓透天住宅，已於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取得使用執照，已銷售十七戶(原十八戶，其中一戶取消資格)。 2.九十二年九月十六日辦理第四階段公告配售，已有十二戶提出申請，十戶已選位完竣，預定十一月十九日辦理簽約。	92.04.21.	92.05.12.
			0	48		東勢鴻運社區： 1.本社區計興建七樓平價住宅四十八戶，九十一年十一月八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為85%。 2.十月二十二日辦理出租、先租後售及救濟性住宅公告，目前有七戶提出申請。	92.11.30.	93.01.15.
	2. 太平市德隆新社區	2.05	68	70	營建署 縣政府	1.本案已於八月十日開工，現正進行二樓施工作業中，進度為22%。 2.本案一般住宅奉本專案小組第一一六次會議決議，預定以九十三年元月十五日前完工為目標，平價住宅預定九十三年六月底完工。	一般 93.01.31. 平價 93.06.30.	一般 93.02.15. 平價 93.07.15.
	3. 大里菸類試驗所	1.0264	暫緩開發	49	營建署 縣政府	本案已於七月八日開工，現正辦理一樓施工作業中，進度為30%，預定九十三年八月中旬完工。	93.08.15.	93.09.30.
4. 石岡鄉新石城	2.08	42	35	營建署 縣政府	1.本案設計圖說及施工預算書已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九十二年九月九日審議通過，現正辦理財務計畫及申貸作業中。 2.建築執照九十二年十月二日取得，土建及水電工程訂於九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十日開標。	一般 93.05.15. 平價 93.09.30.	一般 93.06.30. 平價 93.11.15.	

縣別	社區名稱	基地面積 (公頃)	規劃興建 戶數		主辦 單位	辦理情形	預定期程	
			一般	平價			完工	進住
南投縣	1. 茄苳新社區(原南投國宅二期)	7.28	60	0	營建署 縣政府	1. 本案一般住宅新建工程，已於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取得使用執照，截至目前計有三十七戶承購戶完成簽約，預訂十一月中旬交屋。 2. 另於九十二年八月五日辦理第四階段公告配售，計有三十九戶申請，預定十一月十二月辦理抽籤、選位、簽約等事宜。	92. 03. 14.	92. 04. 15.
			0	61		1. 平價住宅部分八月十五日竣工，並取得使用執照。 2. 九十二年八月一日辦理出租、先租後售及救濟性住宅公告，計通知十八戶辦理交屋，其中二戶拒絕(南投縣政府已發函退回押金並取消資格)，五戶已簽約完畢，預定近期內交屋。	92. 09. 15.	92. 09. 30.
	3. 埔里鎮南光段	0.71	0	A區 54 戶 105 單元	營建署 縣政府	規劃三十五棟一〇五個平價住宅單元，一戶社區管理室，於八月二十二日動工，進度為18%，現正辦理財務計畫申貸作業中。	A區 93. 03. 15.	A區 93. 04. 15.
			0	B區 102 單元		B基地部分： 1. 規劃二棟六樓建築共一〇二個老人住宅單元。 2. 九十二年九月十七日掛號申請建照，目前因南投縣政府不同意興建，不願出具土地使用同意書，而尚無法取得建造執照，現正由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依據「九二一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協調專案小組第一一七次會議決議，辦理後續協調事宜中。	B區 93. 10. 15.	B區 93. 11. 30.

縣別	社區名稱	基地面積 (公頃)	規劃興建 戶數		主辦 單位	辦理情形	預定期程	
			一般	平價			完工	進住
南投縣	4. 竹山柯子坑新社區	1.58	98	56	營建署 縣政府	1. 本社區已於九十二年一月十日開工，一般住宅已於九月十五日完工，營建署已檢具相關資料請領使用執照中；平價住宅施工進度為 90%。 2. 縣政府於九十二年九月八日辦理第一次出租、先租後售及救濟性住宅公告，惟無人申請，於十月二十八日辦理第二次公告。 3. 為加速本案受災戶預約登記事宜，本案已於九十二年十月八日晚上七時於竹山鎮高雄友誼村組合屋辦理第二次說明會。	一般 92. 09. 15. 平價 92. 11. 30.	一般 92. 11. 01. 平價 93. 01. 15.
	5. 草屯鎮紅瑤新社區	0.1632	0	19 戶 42 單元	營建署 縣政府	1. 本社區用地已取得，規劃興建十四棟(四十二個單元)三層透天平價住宅。 2. 本案於七月九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為 35%。	93. 01. 31.	93. 03. 15.
	6. 中寮鄉大丘園新社區	0.395	0	18 戶 30 單元	營建署 縣政府	1. 本社區共規劃平價住宅十棟三樓住宅，共十八戶三十個住宅單元。 2. 本案已於九十二年八月四日開工，目前施工進度為 30%。	93. 02. 28.	93. 04. 15.
	7. 水里鉅工段新社區	0.2	6	24 單元	營建署 縣政府	1. 本案用地已全部取得。 2. 本社區計規劃三層式透天型一般住宅六戶，三層式平價住宅八棟十三戶二十四單元，現正辦理細部設計中。 3. 另與台大整體開發之經費並經重建基金管理委員會第十三、十四次會議同意核實編列並依規定審查補助及撥貸項目，現正辦理基地內道路改道、土地取得及建築細部設計等作業中。	93. 09. 15.	93. 10. 30.

表 3-1-3 優先辦理之新社區開發情形表(縣市政府負責開發部分)

縣別	社區名稱	基地面積 (公頃)	規劃興建 戶數		主辦 單位	辦 理 情 形	預定期程	
			一般	平價			完工	進住
南投縣	埔里北梅 新社區(蜈蚣里遷 村案)	3.40	184	0	南投 縣政府	1. 本案已於九十二年五月十九日取得建照，七月二日開工。 2. 本案第一階段(一一〇戶)預定九十三年一月中完工；第二階段(七四戶)預定於九十三年二月中完工。縣政府現正辦理預約登記(目前已有二十五戶登記)、經費申撥及施工等事宜。	第一階段 93. 01. 15. 第二階段 93. 02. 15.	第一階段 93. 02. 28. 第二階段 93. 03. 31
雲林縣	斗六嘉東 新社區	10.13	439	0	雲林 縣政府	1. 雲林縣政府於「九二一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協調專案小組第一一七次會議提案不再調整土地範圍，現正由縣政府辦理土地取得、經費申貸作業及工程發包事宜。 2. 有關本案公共工程開發期程部分，經九二一震災新社區控管第十五次會議同意縣府所報延至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完工，七月十五日驗收完竣。	92. 12. 31. (公共工程完工)	

二、新社區開發及完工進住相關會議決議摘要

(一)研商南投茄苳、東勢鴻運、竹山柯子坑新社區平價住宅核配作業
第八次協調督導會議(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92.10.20)

案由：南投茄苳平價住宅新社區核配進住事宜案。

決議：

- 一、委辦土地登記、污水處理、保全等作業，請南投縣政府儘速辦理發包。
- 二、南投縣政府於十月十七日辦理交屋時有關承租戶反應水、電表、瓦斯表之安裝等申請作業，南投縣政府表示，已完成接水、接電及瓦斯管線安裝，協助受災戶於一週內辦理水、電、瓦斯過戶申請作業。
- 三、有關增列瓦斯爐、抽油煙機及監視設備部分，請南投縣政府儘速於十一月一日前完成增設。
- 四、請南投縣政府針對第一批進住茄苳新社區平價住宅組合屋住戶，透過南投市公所、地方生活重建中心資源積極輔導進住。針對受災戶於十月十七日辦理交屋時所提廚具、申請水電表等相關問題，請本會社區重建處針對相關事實發佈新聞稿對外說明。

案由：東勢鴻運新社區平價住宅核配進住辦理事宜案。

決議：

- 一、請營建署(財務組)於十月二十三日前完成核定售價作業。

- 二、台中縣政府表示委辦土地登記、保全、污水處理委外預算已核備，請台中縣政府於十月底前上網發包，並於十一月十五日前完成開標作業。
- 三、有關增列監視設備部分，請台中縣政府於十月底前上網，十一月十五日完成發包作業。
- 四、請營建署（中工處）協助承包廠商解決有關施工介面問題，務必依規劃進度於十一月二十五日完工，十一月底取得使用執照，十二月底前完成配住，以配合組合屋使用期限完成安置。

案由：竹山柯子坑平價住宅核配進住辦理事宜案。

決議：

- 一、竹山柯子坑平價住宅工程趕工進度略有落後，請營建署（中工處）督促及協調承包廠商積極趕辦，務必依規劃進度於十一月底前完工，以配合組合屋使用期限完成安置。
- 二、有關計價部分，請營建署（財務組）於十月二十九日前完成核定售價作業辦理情形。
- 三、請南投縣政府會同竹山鎮公所於十一月中旬前至竹山高雄友誼村組合屋辦理竹山柯子坑平價住宅申請作業。
- 四、針對受災戶質疑核定售價比原先辦理說明概估售價高之問題，請營建署（財務組），就相關優惠受災戶之補助款項及相關規定、周邊公共設施提供等提出具體書面說明，送本會及南投縣政府，並請南投縣政府向受災戶說明。
- 五、有關委辦土地登記、保全部分南投縣政府已於九月二十九日完成發包，污水處理委外預算部分請南投縣政府於十一月底

前完成開標作業。

案由：臺中縣「東勢鴻運新社區」平價住宅有關二—七樓住宅計四十二戶及店鋪是否一併辦理公告疑義案。(台中縣政府)

決議：一般住宅四十二戶部分，請臺中縣政府儘速先行辦理公告受理申請。店鋪部分之處理涉及法令相關規定及補助預算等問題，本會另案邀請相關單位先行研商確定原則後，再提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協調專案小組討論。

案由：有關九二一震災重建新社區開發工程管理費，內政部營建署未依九十一年四月四日營署企字第○九一二九○五三一○號函分配比例分配計算方式案。(台中縣政府)

決議：請營建署內部先行檢討並協調縣市政府後，以正式公文函請縣市政府統一辦理。

案由：為南投縣政府提茄苳新社區平價住宅管理室社區服務辦公室欠缺桌椅案。(管理組)

決議：有關社區服務辦公室之相關設備部分，請南投縣政府、台中縣政府就各社區所需之設備項目估算所需單價後，列入各新社區經營管理維護計畫內循程序辦理補助。

案由：第七次會議紀錄案。

決議：南投縣草屯紅瑤、中寮大丘園三樓式平價住宅可透過警民聯防方式，或以農村社區總體營造模式加強社區安全，如南投縣政府評估後仍需設置監視系統以維安全，請南投縣政府就所需提

供放置位置，研擬具體建議提案，提內政部「九二一.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協調專案小組討論後辦理。

案由：南投新社區平價住宅提供社區巴士，請南投縣政府提供書面資料與會報告案。

決議：請南投縣政府儘速協調相關民營業者評估辦理南投茄苳、草屯紅瑤新社區設置社區巴士可行性，並依政府針對偏遠路線補助相關規定循程序辦理補貼，若有需要協處時再提會報告。

(二)新社區開發第十五次控管會議(內政部營建署92.10.20)

案由：本控管會議第十四次會議紀錄及辦理情形列管追蹤案。

決議：

- 一、本案依所擬管考建議進行管考，繼續列管事項請各單位積極辦理。
- 二、有關各新社區附近房地市場租金行情部分，請各縣市政府配合新社區開發進度儘量提早函送本署財務組，俾供本署計算平價住宅租金。
- 三、有關南投市大愛組合屋用地拆除期限部分，請南投縣政府密切注意並隨時輔導組合屋民眾進行安置。

案由：各新社區細部流程圖之細部流程控管。

決議：

- 一、本細部流程圖之各項工作，請各控管人員惠予填入辦理日期。
- 二、有關南投茄苳平價住宅相關受災戶進住事宜，若南投縣政府

有相關執行上之疑義，請提「九二一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協調專案小組會議討論。

- 三、有關竹山柯子坑新社區一般住宅公告事宜，請南投縣政府積極辦理；另有關本案領取使用執照及計價部分，請中工處及財務組協調相關單位積極辦理。
- 四、有關埔里南光新社區 B 區（老人住宅）相關事宜，請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儘速依「九二一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協調專案小組第一一七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五、有關台中太平德隆新社區，請中工處依招標文件內容，協調廠商就污水處理等必要公共設施配合本案一般住宅二十四戶於九十二年十一月底限期完工之需求儘速完成，以利後續作業；另本案相關計價所需資料，亦請相關單位儘速提供至財務組。
- 六、有關南投水里鉅工段新社區基地內改道相關事宜，請南投縣政府加速辦理，如有需配合事宜，請儘速與本署聯繫。
- 七、其他各新社區開發，請各單位積極辦理。

案由：有關雲林縣斗六嘉東新社區開發進度時程案。（提案單位：雲林縣政府）

決議：

- 一、本案開發時程，依照雲林縣政府所提修正時程（至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完工，七月十五日驗收完成）辦理，並據以列管。
- 二、為符合中央銀行一千億重建家園貸款之申貸截止日期，請雲林縣政府於辦理相關之土地交換配地作業時，儘早將相關資

料提供受災戶，使其能提前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及辦理相關後續作業，並請縣府於受災戶申請建照執照及各項作業時積極輔導協助，以利完成。

三、有關財務計畫書之相關內容，請雲林縣政府儘速與本署財務組及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協調確定，並提下次重建基金管委會討論。

案由：有關配合各新社區平價住宅完工進度，針對附近組合屋拆除計畫及安置方針案。(提案單位：台中縣政府、雲林縣政府)

決議：本案請各縣政府積極辦理各項組合屋輔導事宜，並請南投縣政府視實際需要將各組合屋處理及相關新社區配合措施提會討論。

表 3-1-4 施工中新社區工程進度表

製表日期：92.10.30

縣市	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編號 (工務所)	項目	(1) 決標 日期	(2) 工 期	(3) 開工 日期	(4) 預定 進度 (%)	(5) 實際 進度 (%)	(6) 超前 落後 (%)	(7) 預定 完工日期	(8) 工程規模	(9) 施工狀況及 改善措施	(10) 營造廠
台中縣	1	東勢鴻運社區新建工程暨植栽工程 (東勢新社區工務所)	91 09.13	430 日曆天	91 11.08	78.5	75.6	-2.9	92.12.31	本工程為地下一層、地上七層鋼筋混凝土造集合住宅，共計 48 戶；包括土木建築、景觀、水電等工程	島區回填土 內外裝修中	欣祥營造 有限公司
	2	大里菸類試驗所新社區平價住宅新建工程 91-A103-004-110 (大里新社區工務所)	92. 05.23	345 日曆天	92. 07.08	23.0	25.0	+2.0	93.08.15	本工程為地上七層地下一層住宅，含基地排水、景觀及污水設備等工程。	2F 施工中	展華營造 有限公司
	3	太平市德隆新社區新建工程暨植栽工程 (太平新社區工務所)	92.07. 08	330 日曆天	92. 08.10	16.0	14.0	-2.0	一般住宅 93.01.31 平價住宅 93.06.30	本工程為 68 戶地下一層、地上七層之 RC 構造物。 本工程為 70 戶地上三層之 RC 構造物。	2F 施工中	泰有營造 有限公司
南投縣	4	南投縣竹山鎮柯子坑新社區新建工程 91-A103-186-11 (竹山新社區工務所)	91 12.18	92.12.31 前	92. 01.10	平價住 宅 75.0	平價住 宅 75.0	0	平價住宅 92.11.30	本工程為 56 戶地下一層、地上七層之 RC 構造物。 本工程為 98 戶地上三層之 RC 構造物。	平價住宅粉刷中 一般住宅 92.9.15 完工	山豐營造 有限公司
						一般住 宅 100	一般住 宅 100		一般住宅 92.09.15			
	5	草屯鎮紅瑤新社區平價住宅新建工程 92-A103-002-110	92. 07.01	180 日曆天	92. 07.08	29.0	29.0	0	93.01.31	本工程為地上三層透天厝住宅、含基地排水、景觀及污水設備等工程。	3F 頂版施工中	伍興營造 有限公司
	6	南投縣中寮鄉大丘園新社區新建工程 92-A103-001-110 (南投新社區工務所)	92. 07.25	180 日曆天	92. 08.04	24.5	26.5	+2.0	93.02.28	本工程為地上三層鋼筋混凝土透天住宅共計 10 棟；含土木建築、景觀、水電、廚房設備工程	2F 施工中	陸恩營造 股份有限 公司
7	南投縣埔里南光新社區 A 基地新建工程 91-A103-003-111	92. 08.12	180 日曆天	92. 08.22	12.5	11.5	-1.0	93.03.15	本工程為地上三層鋼筋混凝土透天住宅共計 36 棟；含建築、景觀、水電、廚房、瓦斯內管設備工程	1F 施工中	金鋒營造 有限公司	

資料來源：營建署中區工程處

一、「九二一地震重建區住宅政策與實施方案」執行 協調專案小組第一二〇次會議決議重點摘要

第一二〇次 (92. 10. 27) 會議決議

案由：九二一震災第一期優先開發新社區辦理情形案。

決議：報告事項洽悉，各處新社區請各權責單位積極推動，尤以預定本（九十二）年十一月底完工之南投縣竹山柯子坑新社區平價住宅、台中縣東勢鴻運新社區與預定九十三年元月十五日前完工之南投縣中寮大丘園新社區、草屯紅瑤新社區及台中縣太平德隆新社區，請本部營建署務必按所訂期程如期完工。

案由：為重建新社區開發住宅配售及管理維護作業規範第十二點受災戶定義案。

決議：同意所提「重建新社區開發住宅配售及管理維護作業規範」第十二點規定中，有關已有自有住宅及正辦理集合住宅都市更新之受災戶不得申請之「受災戶」，包括本人、配偶及共同生活之直系血親均為查核對象；惟執行遇有特殊情形時，縣市政府仍可依該作業規範第三點第一項第六款認定應予安置報請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核定後安置之。上開決議，請本部營建署函請縣市政府據以辦理。

案由：訂定「縣市政府辦理委託專業單位擬定九二一震損集合住宅第一階段修復補強計畫書」作業須知（草案）。

決議：

- 一、原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築巢專案－協助受損集合住宅擬定修繕補強計畫書方案第一階段之條件（該建築物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均超過三分之一，且土地總面積及合法建物總面積均超過三分之一的同意）已屬寬鬆，為免通過第一階段之個案無法達到第二階段細部設計工作之門檻（該建築物土地及建物所有權人均超過二分之一，且土地總面積及合法建物總面積均超過二分之一的同意），造成重建資源浪費，第一階段之申請門檻不宜調降至五分之一。
- 二、由於政府部門九二一震災重建預算中並無編列擬定震損集合住宅修復補強計畫書之相關補助經費，且目前僅台中市美麗殿大樓、台中縣大里市綠意親境及南投縣草屯鎮永昌市場等三社區經最終鑑定審議結果可修繕補強而需申請修復補強相關補助，故無需另行訂定通案性規定。
- 三、請台中市、台中縣及南投縣政府整合上開社區修復補強之意願，於確認達到申請門檻後，向財團法人九二一震災重建基金會申覆（請），如該基金會無法受理，則由縣市政府依據行政院訂定之「九十年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與會計事務處理應行注意事項」第十六之一點規定，提報增辦計畫，在該機關原列預算內，報由行政院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依該注意事項第十五點規定計畫審查程序辦理後，再報請行政院核辦。

二、各機關(92.10.01-92.10.31)推動住宅重建重點工作紀要

項目	日期	重點工作事項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決議重點摘要)	備註
都市更新重建	92.10.09	台中市衛道路 212、212-1 號社區	台中市政府	都市更新會核准立案	
	92.10.12	台中縣大里市麟閣大樓	都市更新會	舉辦開工典禮	
	92.10.14	台北市豪門世家	都市更新會	舉辦開工典禮	
新社區開發	92.10.02	台中縣石岡鄉新石城新社區	內政部營建署	取得建造執照。	
	92.10.02	研商南投茄苳、東勢鴻運、竹山柯子坑新社區平價住宅核配作業第七次協調督導會議	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會議決議詳本期「參-二、新社區開發及完工進住相關會議決議摘要」。	
	92.10.08	南投縣竹山柯子坑新社區	內政部營建署	為加速本案受災戶預約登記事宜，於九十二年十月八日晚上七時於竹山鎮高雄友誼村組合屋辦理第二次說明會。	
	92.10.20	南投茄苳新社區、東勢鴻運新社區平價住宅完工進住第八次協調督導會議	九二一震災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會議決議詳本期「參-二、新社區開發及完工進住相關會議決議摘要」。	
	92.10.20	九二一震災新社區開發第十五次控管會議	內政部營建署	會議決議詳本期「參-二、新社區開發及完工進住相關會議決議摘要」。	
原住民聚落重建	92.10.08	九二一震災災後「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工作執行情形檢討會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	檢討至九十二年九月三十日前原住民重建工作執行情形「內容包括：遷住用地取得、公共設施、住宅重建補助核撥及興建(含臨時住宅)、潭南聚落擴編用地取得及公共設施、遷住搬遷費核撥...等相關重建項目詳實執行內容及進度、遭遇問題及解決方案暨評估預測完成期限」。	

項目	日期	重點工作事項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決議重點摘要)	備註
原住民聚落重建	92.10.30	南投縣政府執行921震災災後重建工程一百萬以上進度落後百分之三十及縣長交辦重大列管案件進度落後暨原住民地區公共工程執行檢討會	南投縣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商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原住民聚落復建增辦計畫」進度落後工程執行情形及解決對策。 2. 研商「原住民聚落重建計畫」重大列管案件進度落後工程執行情形及解決對策。 	